

关于对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

创业板年报问询函【2016】第 153 号

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我部在年报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：

1、报告期内，你对亿中邮与中亚互联的商誉计提减值损失合共 79,057,976.27 元，占报告期你公司“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” -79,745,174.15 元的 99%。

(1) 根据年度报告披露，由于亿中邮在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人员变动、中亚互联在报告期内对业务进行了重大调整等事项，你公司在报告期末根据对上述两家公司的评估结果计提减值准备。请对亿中邮、中亚互联在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事项的情况进行详细说明，包括相关事项的发生时间、过程、影响、结果以及目前的进展情况等，并补充说明公司未对这些重大事项进行临时报告披露是否违反了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中有关临时报告披露的规定。

(2) 你公司在 2014 年度未对亿中邮、中亚互联计提商誉减值准备，请补充说明 2015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的详细过程，包括减值测试选取的数据与参数及其来源、减值测试的计算过程、预测数据的客观依据等，并请结合 2014 年度对上述两家公司的商誉减值测试情况、报告期内两家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等比照说明本报告期计提大额商

誉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其合理性。请会计师就公司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、适当，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要求发表意见。

2、你公司于 2015 年 9 月完成收购网页游戏公司道熙科技。报告期内,道熙科技实现的净利润中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的金额为 2102 万元,超过你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30%,应当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——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》(以下简称“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”)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请按照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的要求补充披露 2015 年度你公司游戏业务的经营情况。

3、你公司 2015 年末预付款项余额 1642.31 万元,较年初同比增加 124%,其中,预付关联方北京三五通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余额 451.22 万元。请你公司就上述关联预付款项的性质、账龄、交易的性质以及是否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进行补充说明。请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。

4、报告期内,你公司“软件产品销售”项目毛利率同比上升 15.78%,年报解释称是由于亿中邮控制人工成本所致,请结合亿中邮在报告期及可比期间内的人员变动、人工成本核算等情况补充说明相关人工成本下降的具体原因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于 6 月 7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予以必要的补充披露,同时抄送厦门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

特此函告。

创业板公司管理部

2016年5月25日